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6—001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26日在河南省洛阳市钼都利豪国际饭店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参会董事8名。公司监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朝春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本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按照实事求是，不留余地的原则，各预算单位充分考虑2016年实际产能及业务需要，实事求是、客观真实地进行编制的，体现了按照强化内部管理，把握发展机遇，提高股东收益的总体要求。

主要产品产量目标及单位金属现金生产成本为：2016年钼精矿计划生产16,058吨（折100%M0），现金生产成本计划为56,298元/吨（不包括资源税、折旧与摊销、销售及一般管理）；2016年钨精矿计划生产8,850吨（折100%W03），现金生产成本计划为14,879元/吨（不包括资源税、折旧与摊销、销售及一般管理）；澳洲 Northparkes 铜金矿2016年预算产量：可销售铜金属39,368吨（按80%权益计算），C1现金成本：0.77美元/磅；可销售黄金35,053盎司（按80%权益计算）。【 C1现金成本指：现金营运成本（包括采矿、选矿、现场行政开支、物流以及粗炼/精炼费）扣减副产品收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关于聘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接到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王钦喜先生、副总经理杨剑波先生、王斌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递交的辞职报告，王钦喜先生、杨剑波先生、王斌先生确认与本公司和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与其本人退任有关需提请股东关注的其他事项。

公司对王钦喜先生、杨剑波先生、王斌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与会董事讨论，董事会决定聘任井石滚先生、王永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井石滚先生、王永红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中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同意公司聘任井石滚先生、王永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三、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职工监事和副总经理薪酬底薪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薪酬委员会将公司职工监事王争艳女士和副总经理井石滚先生、王永红先生的酬金确定为每年人民币32万元的方案。上述人员酬金须经由薪酬委员会不时检讨，并涵盖于本公司将发出的服务协议及其后经由董事会批核的任何修订。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关于王争艳女士、井石滚先生、王永红先生薪酬底薪的方案符合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该薪酬底薪的方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奖金分配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薪酬委员会关于给予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经营奖

励的方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位董事李朝春先生、李发本先生回避表决。

五、审议《关于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调低基本年薪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调低基本年薪的方案，一致认为在行业持续下行低迷的情况下，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动要求调低基本年薪，体现了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以及与公司共度难关的决心。

调整方案如下：

姓名	调整前基本年薪 人民币（万元）	调整后基本年薪 人民币（万元）	降幅
李朝春	40	36	-10.0%
李发本	40	36	-10.0%
顾美凤	36	33	-8.3%
姜忠强	35	32	-8.6%
张新晖	35	32	-8.6%

以上调整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位董事李朝春先生、李发本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动调低基本年薪的行为，体现了公司经营层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反映了公司经营层对经营环境的持续关注与高度的责任感，表达了经营层与公司

共渡难关的决心，同意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调低基本年薪的方案。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个人简历

井石滚先生，49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一九八九年七月毕业于西北轻工业学院电气技术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二零一二年获授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学位。井先生于矿业方面拥有逾二十年经验，一九八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井先生先后担任洛阳栾川钼业公司冷水选矿厂技术员；洛阳钼业矿山公司副经理、经理；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七月间在本公司澳洲 Northparkes 铜金矿学习、工作；回国后担任栾川县三强钼钨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永红先生，48岁，高级工程师，一九八九年七月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主修采矿工程，并获得学士学位，王先生于矿业方面拥有逾二十年经验。王先生先后担任洛阳栾川钼业公司选矿二公司技术员及主管，栾川县大东坡钨钼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洛阳钼业选矿二公司经理。